

达州市通川区教育局

通区教案〔2023〕21号

达州市通川区教育局 关于区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123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函

张次菊委员：

你好，首先感谢你对通川区教育系统的关心，特别是对我区学前教育的关心！

你在区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我区民办幼儿园师资队伍建设的建议》（第123号提案）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函告如下：

一、积极争取政策扶持，保持民办幼儿园教师稳定性。

一是积极向上争取政策扶持，加快落实好幼儿园教师岗位的核编、定编政策。在学前教育中探索实行民办事业单位报备员额制度，缓解公办幼儿园师资短缺问题。进一步探索购买社会化服务模式，补足、充实幼儿教师队伍，逐步解决专业幼儿教师短缺问题。二是落实好非在编幼儿教师享受社平工资待遇，完善非在编幼儿教师职称评定体系，依法保障其合法权益，确保教师队伍

的质量和稳定。通过政府适当补助等形式，逐步提高民办幼儿园教师工资水平，稳定教师队伍，全面提高学前教育的师资水平。

二、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和保持民办幼儿园教师专业性。

一是建立幼儿园园长和教师培养、培训长效机制，优化培养课程体系，突出保教融合，以满足幼儿教师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需求。进一步健全学前教育法规及规章制度，加强儿童发展、幼儿园保育教育实践类课程建设，按标准配备好保育员和保健医生，全面提高我区学前教育科学保教水平。二是举办民办幼儿园教师保育教育基本功大赛，重点关注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过程的质量，逐步建立自我评估机制，提高民办幼儿园教师的保育教育能力，搭建民办幼儿园教师的职业发展平台，提升民办幼儿园保教质量和民办幼儿园教师专业性。

三、严格考核管理制度，保持民办幼儿园教师高素质。

严格落实民办幼儿园教师师德师风考核工作，考核内容包括坚定政治方向、自觉爱国守法、传播优秀文化、潜心培育幼儿、关心爱护幼儿、遵循幼教规律、规范保教行为等方面，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优评先、表彰奖励、发放绩效工资等的重要依据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通川学前教育工作的的大力支持！

达州市通川区教育局

2023年4月28日

(联系人:民职股罗霞,电话:0818—2151829,18323695150)